

##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 实施过程评价 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海口江东新区综合防灾专项规划

项目单位: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主管部门: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评价时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组织方式: 财政部门 主管部门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 中介机构 专家组 项目单位评价组



附件 1-2

##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海口江东新区综合防灾专项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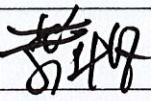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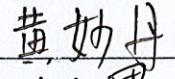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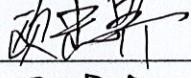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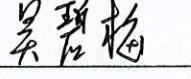
指标类型	指标名称	绩效目标	绩效标准			
			优	良	中	差
产出指标	江东新区综合防灾专项规划	开展江东新区主要灾害风险分析、防灾分区与与防救灾设施布局、建筑防灾减灾规划、应急保障基础设施与防灾管理体系规划、重要功能片区防灾规划、应急服务设施及防灾工程设施规划、恢复重建能力规划等。	√			
成效指标	江东新区综合防灾专项规划	开展江东新区主要灾害风险分析、防灾分区与与防救灾设施布局、建筑防灾减灾规划、应急保障基础设施与防灾管理体系规划、重要功能片区防灾规划、应急服务设施及防灾工程设施规划、恢复重建能力规划等。	√			

注：以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为准填列

附件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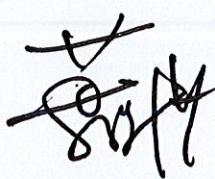
## 项目基本信息表

<b>一、项目基本情况</b>						
项目实施单位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主管部门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张伟斌		联系电话	68723815		
地址	市政府第二办公区 17 栋南 5 楼			邮编	57000	
项目类型	经常性项目 ( ) 一次性项目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156.8	实际到位资金 (万元)	156.8	实际使用情况 (万元)	156.8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县财政	156.8	市县财政				
其他		其他				
<b>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 (参考)</b>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项目决策	20	项目目标	4	目标内容	4	4
		决策过程	8	决策依据	3	3
				决策程序	5	5
		资金分配	8	分配办法	2	2
				分配结果	6	6
项目管理	25	资金到位	5	到位率	3	3
				到位时效	2	2
	资金管理	10	资金使用	7	6	
			财务管理	3	3	
	组织实施	10	组织机构	1	1	
管理制度			9	9		
项目绩效	55	项目产出	15	产出数量	5	5
				产出质量	4	4
				产出时效	3	2
				产出成本	3	2
	项目效益	40	经济效益	8	6	
			社会效益	8	8	
			环境效益	8	8	
			可持续影响	8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8	
			总分	100		100
评价等次				优		

三、评价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单 位	项目评分	签 字
叶保恒	副局长、二级调研员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98	
黄妙丹	防震减灾管理科科长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98	
欧忠界	防震减灾管理科副科长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99	
吴清杰	防震减灾管理科四级主任科员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97	
吴碧梅	防震减灾管理科科员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98	
合计			平均得分	98

本项目目标明确，管理制度完善，执行严格，在目标设定、决策过程、资金分配、资金到位、资金管理、组织实施、项目效果等方面落实情况较好，经评价小组综合分析并进行评分，总自评分98分，评价结果为优。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并单位盖章）：  


  
 2022年 3月 14日

##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 2021 年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海口市应急管理局是 2019 年机构改革单位，按照市委机构改革方案要求，将原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的职责，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的应急管理、市公安局的消防管理（市消防目前还未完成隶属关系）、市民政局的救灾、市国土资源局的地质灾害防治、市林业局的森林防火、市水务局的防汛防风防旱管理、市海洋和渔业局的海洋预报减灾、市民防局的地震管理等职责，以及防汛防风防旱、减灾、抗震救灾、森林防火等指挥部的职责整合，组建海口市应急管理局，作为市政府工作部门，加挂市地震局牌子。

我局编制 40 人（含工勤人员、含参公单位人员），实有 26 人，内部设有 9 个（含挂靠）科室：办公室、组织人事科、应急指挥科、政策法规和事故调查科、综合减灾和火灾防治科、防汛防风防旱和海洋减灾科、防震减灾管理科、安全生产综合协调科、安全生产监督科（行政审批办公室）；海口市应急管理局下属事业单位有四个：海口市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中心编制 6 人，实有 5 人；海口市公共安全联动指挥中心编制 8 人，实有 6 人；海口市地震设防中心编制 6 人，实

有5人；海口市地震监测中心编制7人，实有5人。

应急管理局主要职责为：

(1)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等政策措施、规章制度和发展规划，研究提出本市推进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建设有关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2) 指导全市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全市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联合应急预案和市政府有关部门应急预案的制定，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3) 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建立健全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4) 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市委、市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5) 统一协调指挥全市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衔接驻市军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和处置工作。

(6) 统筹全市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各区（开发区）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7) 负责全市消防工作，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8) 指导协调全市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台风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

(9) 组织协调全市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提出重大灾情的损失报告、救助、补偿、抚恤、安置等善后建议以及公民参与全市性应急处置表彰奖励建议，管理、分配上级下拨及市级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0) 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各区人民政府和市级有关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1) 依法监督检查全市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综合监督管理全市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工作。

(12) 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调查评估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13) 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合作。

(14) 制定全市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市发展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5) 负责全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

作。

(16) 负责全市海洋预报减灾工作，组织开展海洋观测、预报、海洋灾害应急处理工作。

(17) 负责建立全市地震监测预报工作体系，组织协调建立震灾预防工作体系，组织开展地震紧急救援工作。

(18) 承担市突发公共事件应急委员会、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市减灾委员会、市防汛防风防旱指挥部、市森林防火指挥部、市抗震救灾指挥部日常工作。

(19) 指导各区应急管理工作。

(20)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 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江东新区综合防灾规划作为支撑《中国（海南）自由贸易区海口江东新区总体规划》的重要专项规划，其内容主要包括灾害风险分析、防灾分区与策略、防救灾设施布局、建筑防灾减灾规划、应急保障基础设施规划、重要功能片区防灾规划、应急服务设施及防灾工程设施规划、应急体系建设规划、恢复重建能力规划等。编制江东新区综合防灾规划可推动海口江东新区建设，提高城市综合防灾和安全设施建设配置标准、健全城市应急指挥体系、增强城市抵御自然灾害、处置突发事件和危机管理能力。

## (三) 跨年度项目的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为跨年度项目。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 **(一)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项目经费 2021 年预算 156.8 万元，上述项目资金在当年已由市财政下达到位。

### **(二)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 156.8 万元已全部支出。

###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使用过程严格执行国家财政、财经纪律，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真实、准确，接受财政部门监督和审计部门审计。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有截留、挤占或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一) 项目组织情况**

按照招标采购相关规定，该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在海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开标，中标金额为：224 万元，中标单位为：中规院（北京）规划设计公司、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 **(二)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根据国家和省市相关规定，对项目经费的使用制定了管理办法，不断加强财务管理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经费管理规定。项目业务由业务处室组织实施，资金支出由办公室统筹办理，不以任何理由虚列、截留、挤占、挪用，也不超标准开支，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财务规定执行。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项目的经济性分析。

《江东新区综合防灾规划》项目预算 2021 年投资金额项 156.8 万元，于当年支出 156.8 万元，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预算科目及有关政策规定进行支付。

#### 2.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根据项目运行方案、工作需求逐步进行，实施严格的项目管理。截止 2021 年 12 月底，已全部完成工作目标，项目资金已全部支出。

(2)项目完成质量。根据项目运行方案，细化任务，合理配置资源，建立项目控制管理机制，规避项目风险，确保了整个项目的质量，项目完成质量较好。

#### 3.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江东新区地理位置独特的重要性，是建设海南自由贸易港的重点先行区域，未来将打造成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试验区的创新区、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的展示区、国际旅游消费中心的体验区以及国家重大战略服务保障区的核心区。安全是城市建设与运行的重要保障。历史上，海口市 1605 年曾发生过 7.5 级大地震，是历史上华南地区毁坏性最严重的一次大地震，根据“海口市活断层探测项目”成果显示，1605 年历史大震的主要发震和控制断裂“马袅—铺前断裂东段和铺

前—清澜断裂北段”就穿过江东片区，江东新区范围内还涉及场地砂土液化、软土震陷和可发生地表破裂的活动断裂影响。同时，江东新区也是台风频繁活动的区域，台风易引发暴雨和风暴潮、洪涝灾害等。震灾、风灾、水灾等多种灾害要素叠加，需综合考虑各致灾要素对城市建设与运营产生的影响。

因此，编制江东新区综合防灾规划可推动海口江东新区建设，提高城市综合防灾和安全设施建设配置标准、健全城市应急指挥体系、增强城市抵御自然灾害、处置突发事件和危机管理能力。

#### 4.项目的可持续性分析。

该项目 2021 年已完成。

#### 5.项目预算批复的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江东新区综合防灾规划作为支撑《中国（海南）自由贸易区海口江东新区总体规划》的重要专项规划，其内容主要包括灾害风险分析、防灾分区与策略、防救灾设施布局、建筑防灾减灾规划、应急保障基础设施规划、重要功能片区防灾规划、应急服务设施及防灾工程设施规划、应急体系建设规划、恢复重建能力规划等。由于江东新区地理位置独特的重要性，编制江东新区综合防灾规划可推动海口江东新区建设，提高城市综合防灾和安全设施建设配置标准、健全城市应急指挥体系、增强城市抵御自然灾害、处置突发事件和危机管理能力。在各方面取得良好的政治效益、社会效益、绩效指标达到设定的目标。

###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1 年，本项目目标明确，所有项目工作目标和任务都进行层

层分解，明确责任目标、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以及完成目标和考核督查标准；项目决策符合社会经济发展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资金到位及时，使用得当，支出完毕；资金分配符合相关管理规定，分配结果合理；项目实施分工明确，管理制度完善，执行严格；项目产出超额完成绩效目标，项目成本严格控制；项目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明显，环境效益符合预期，服务对象满意。经评价小组综合分析并进行评分，项目平均分为 98 分，评价结果为优。

##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江东新区综合防灾规划作为支撑《中国（海南）自由贸易区海口江东新区总体规划》的重要专项规划，其内容主要包括灾害风险分析、防灾分区与策略、防救灾设施布局、建筑防灾减灾规划、应急保障基础设施规划、重要功能片区防灾规划、应急服务设施及防灾工程设施规划、应急体系建设规划、恢复重建能力规划等。项目规划了近期建设项目，为保障规划顺利实施，要建立稳定增长、分级负担的投入机制，拓宽资金投入渠道，加强统筹集约，强化监督管理，提高投资效益。